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狮发改审〔2025〕28号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大长江汽车贸易城 18 米道路工程 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复函

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大长江汽车贸易城 18 米道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函》及相关文件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大长江汽车贸易城 18 米道路工程（项目代码：2504-350581-04-01-591727）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石狮市灵秀镇大长江汽贸城北侧

三、项目单位：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：新建道路总长约 148.541 米，道路红线宽度 18 米，具体包括道路、排水、交通、路灯工程等。

五、主要技术指标

(1) 道路等级：城市支路

(2) 设计速度：30km/h

(3) 基本车道数：双向四车道。

六、工程概算及资金来源：工程概算总投资控制在 250 万元，详见附件。资金由石狮市财政统筹安排。

七、建设工期：4 个月

附件：大长江汽车贸易城 18 米道路工程概算汇总表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9 月 11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：

大长江汽车贸易城 18 米道路工程概算汇总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概算	备注
一	建安费	217.449483	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22	
三	预备费	10.550517	
	概算总投资	250	

抄送：泉州市发改委，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
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。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9 月 11 日印发
